193014 - 她在驻阿拉法日之前一个星期举意在驻阿拉法日还补斋戒，然后她在那一天忘了举意，按照副功斋封斋了，这个斋戒可以被认为是还补的斋戒吗？

السؤال

在驻阿拉法日之前一个星期，她举意在那一天还补在斋月中所缺的主命斋，当驻阿拉法日来临之际，她忘记了这个举意，按照副功斋在那一天封斋了。她现在不知道那一天的斋戒怎么算？根据她在驻阿拉法日当天的举意，它被算作副功斋吗？或者根据驻阿拉法日之前一个星期的举意，它被算作还补主命斋的斋戒吗？

الإجابة المفصلة

一切赞颂，全归真主。

第一：

举意是斋戒等宗教功修正确有效的条件之一，所有的宗教功修必须要有举意，才能成为正确有效的；因为《布哈里圣训实录》（1段）和《穆斯林圣训实录》（1907段）辑录：欧麦尔·本·汗塔布（愿主喜悦之）传述：他听到真主的使者（愿主福安之）说：“一切工作（宗教功修），唯凭举意，每个人都可获得他的举意所导致的结果。”

伊玛目脑威（愿主怜悯之）说：“ 这段圣训说明一切功修都是通过举意而计算的，如果没有举意，则毫无价值；这也证明了洗小净、大净和土净，只有在有举意的情况下才是正确有效的，礼拜、天课、斋戒、朝觐、坐静和其他的宗教功修亦是如此。”

第二：

包括还补的斋戒在内的主命斋，必须要在夜间举意封斋。

学术研究和教法律列常任委员会的学者们说：“教法规定在履行主命斋的时候，必须要在黎明之前的夜间举意，证据就是哈芙赛（愿主喜悦之）传述的圣训：先知（愿主福安之）说：“谁如果在黎明之前没有举意封斋，则他的斋戒无效。”四大圣训实录辑录。《学术研究和教法律列常任委员会法太瓦》（9 / 147）。

谢赫伊本·巴兹（愿主怜悯之）说：“在履行斋月的主命斋、许愿的斋戒、罚赎的斋戒和还补斋月的主命斋中，必须要在夜间举意封斋。”

http://www.binbaz.org.sa/mat/13420

敬请参阅（26863）号问题的回答。

第三：

在举意的时候必须要坚决果断的举意，否则举意无效。

宰科里亚·安萨尔在《最高追求》（1 / 411）中说：“斋戒和礼拜一样，必须要坚决果断的举意，因为圣训说：“一切工作（宗教功修），唯凭举意，”举意有助于封斋；所有的主命斋，必须要在黎明前举意，无论是许愿的斋戒、还补的斋戒或者罚赎的斋戒都一样，哪怕举意的人是小孩子也罢，因为圣训说：“谁如果在黎明之前没有举意封斋，则他的斋戒无效。”达尔古图尼等辑录，他们认为这是正确的圣训。”

综上所述：

在驻阿拉法日的斋戒是副功斋，而且举意是在功修之前发生的，至于在此之前的主命的举意，则其教法律列是无效的，因为它不是在夜间举意的，在功修开始的没有举意。

真主至知！